

许我向你看
上



辛夷
坞

作
品

05

白金
纪念版

许我向你看

白金
纪念版

上

辛夷坞
——
作品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许我向你看 / 辛夷坞著. —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4.5
ISBN 978-7-5500-0905-9

I. ①许… II. ①辛…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58672 号

出版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九楼 邮编: 330038
电 话 0791-86895108 (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com>
E-mail bhz@bhzw.com

书 名 许我向你看 (白金纪念版)
作 者 辛夷坞
出版人 姚雪雪
出品人 李国靖
特约监制 何亚娟
责任编辑 张 越 程 玥
特约策划 何亚娟
特约编辑 徐玉华 燕 兮
封面设计 郑力琿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16 710mm × 1000mm
印 张 33.25
字 数 532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9.80 元 (全二册)

ISBN 978-7-5500-0905-9

赣版权登字: 05-2014-6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再版总序

大家都知道，在创作这件事上，我其实很少重复我自己。

如果非要对我的作品做个归类 and 总结，我觉得《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以下简称《致青春》）和《原来》是一类的，它们保留着青春的至真和梦幻；《许我向你看》、《山月不知心底事》、《蚀心者》可以分为一类，有读者称其为“宿命三部曲”或者“暗黑三部曲”也无不可，因为风格比起前面来说确实虐了一些，但我意在挑战和突破的是故事和人性的深度。《我在回忆里等你》和《晨昏》算介于二者之间，有一定的传奇性，也有一定的现实感。再然后，就是《浮世浮城》和《应许之日》，女主不再青春，有的是在职场打拼的大龄剩女，有的可能已经步入围城，我开始关注她们的情感状态和生活起伏，没有大悲大喜、大起大落，但是故事一样真诚温暖，并偶尔闪烁着一些思想的小火花。这种完全回归现实的写作风格对我来说不是刻意为之，而是自然而然的过渡，毕竟读者也好，我自己也好，大家都在成长，不可能成天还像郑微一样在校园里做着公主与王子的美梦。

这么多风格，对有些读者来说可能是惊喜；对只喜欢某类型的读者来说，就可能有点意见了。所以基本上每本新书出版，我几乎都能听到一些争议的声音。但于我，不管是支持的还是反对的，我都想说我尽力了，至少我完成了一个作家应有的使命。

何况，我的每部小说里人物都有关联。你可以看到郑微年轻无畏的一面，也可以看到她身为入妻后恬淡静好的一面；那些还未能将幸福拥入怀中的女人——朱小北、司徒玦，你是否也像我一样急着给她们找一个最终的归宿？还有那些冤家，比如苏韵锦和程铮、赵旬旬和池澄，童话般幸福结局的背后，是否又会在婚后个性迥异的日常生活中再起摩擦？而桔年又是否真的包容和接纳了韩述？纪廷最后能否找到他心爱的顾止安？方灯又能否在傅七的忏悔中醒来？还有很多配角们终极一生的暗恋，最终收获的是甜蜜还是梦魇？也许下一部，该让他们当主角了。

对于他们，我和你们有着一样的牵挂和不舍。有时候，我常常在想，到底他们是我笔下虚构的人物，还是他们本来就存在，而我就像他们之中的任何一个人隐形的闺蜜，微笑着聆听他们一切的悲喜。就像《老友记》，一起亲密地窝在沙发里，一坐下去就陷进去大

半个人生，再也舍不得起来。所以我想，青春远未散场，为了你们，为了他们，也为了我还想重温这种美好的一点私心，我还是继续写下去吧。

特别要提一下《浮世浮城》，此次再版，为了配合电影方，所以改名叫《再青春》。我其实很反感我《致青春》之外的任何一部小说跟“青春”两字再搭上关系，电影《致青春》大火以后，很多影视方找我做续集，甚至做续集的导演，都被我坚决地拒绝了。对我来说，青春已经逝去，我不可能也没有心境再去做狗尾续貂的蠢事。虽然我理解影视方商业上的考虑，但我也固执地认为，《致青春》真的不适合做续集，你可以五年后十年后翻拍，但郑微和陈孝正的故事还是就此为止的好。总之，我希望以后跟我合作的影视方更自信一点，因为我真的不是只有《致青春》。当然最终电影改编成什么样子，也请读者以平常心对待，毕竟电影和小说不同。小说是泥土，电影植根于它，但最终有它自己的呈现方式。

但这次影视方提出的“再青春”的概念我还是认同的，它不是《致青春》的续集，而是青春精神的延续。赵旬旬困在婚姻的围城里，遇到池澄，天雷勾动地火，从一开始对婚姻生活的谨小慎微，到遇见真命天子后的犹疑、挣扎，到最后为爱出“城”的不管不顾，不正是重新走了一遍青春吗？而我相信，女人只要拥有真爱，就永远青春着。所以即便窝在天天柴米油盐看似索然无味的婚姻里，我也想提醒天下女人——永葆青春的心态。就像郑微，一样的月光下，可能再没有青春时那样的心跳，但拥有着一份踏实的温暖也是好的，但关键是，你要爱着或深深地被爱着。这种恋爱的状态，时不时重温一把，纪念一回，权当作一次灵魂的美容，这不是疯狂，而是对自己的善待。

最后也顺便声明一下，2014年起，我所有作品在中国大陆的唯一授权出版方是“白马时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仅此一家，别无分号。然后，为了纪念这次作品全集（真的是迄今为止最全的全集哦）的再版，《再青春》（原名《浮世浮城》）我会增加新的番外。还有我最新的作品《应许之日》，我好像又要忍不住说这是我迄今为止写得最好的作品了，但我真的写得很投入，也很入迷，希望大家多多支持！

是为序。

2014年4月1日

目录

- 001 再版总序
- 001 第一章 韩述的镜子
- 007 第二章 十一年后的重逢
- 012 第三章 爱意会消磨，但愧意不会
- 018 第四章 谁此刻孤独就永远孤独
- 023 第五章 爱是你舍不得丢弃的痛苦
- 027 第六章 生命在于静止
- 032 第七章 hs&jn
- 037 第八章 十一年都过去了，一辈子还过不去
- 044 第九章 韩述，这是我的事
- 051 第十章 许我向你看——1997年
- 059 第十一章 谁没有做过那样的梦
- 068 第十二章 说啊，说你对不起我
- 072 第十三章 来不及开始就已结束
- 076 第十四章 我原谅，并不代表我忘记
- 081 第十五章 从蝴蝶到蛹
- 086 第十六章 一个人的完美世界
- 091 第十七章 巫雨，巫雨
- 097 第十八章 掌心的缘分
- 105 第十九章 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
- 112 第二十章 带我走吧

- 118 第二十一章 药成碧海难奔
- 122 第二十二章 我一直看着你走
- 127 第二十三章 皇军与良民
- 131 第二十四章 谁会喜欢风间同学
- 135 第二十五章 七伤拳，先伤己，后伤人
-
- 140 第二十六章 妾在巫山之阳
- 145 第二十七章 甘之如饴的等待
- 150 第二十八章 誓言是尘世中最无望的祈盼
- 155 第二十九章 你怎么不跟居里夫人比
- 161 第三十章 没有谁不可替代
-
- 168 第三十一章 巫山上的一滴雨
- 174 第三十二章 为他人作嫁衣裳
- 181 第三十三章 别对我那么好
- 188 第三十四章 记得说再见
- 195 第三十五章 谁是谁的搭档
-
- 203 第三十六章 一个叫作化蝶的故事
- 211 第三十七章 唯一的自由
- 216 第三十八章 他在哪儿啊
- 221 第三十九章 他不是他
- 229 第四十章 桔年再见
- 236 第四十一章 万般成灰
- 244 第四十二章 过去种种譬如昨日死

第一章

韩述的镜子

就是这么平淡无奇的一句话，让韩述心中的那面镜子轰然而碎，所有的碎片，每一片都那么亮，亮得他无处躲藏。

韩述的理想境界是：一个清闲的早上，在自己家的大床上睡到自然醒，起来活动一下筋骨，喝一杯自己泡的柠檬茶，搭配着楼下街道拐角处老牌西饼店里的蜂巢蛋糕，这就是完美的早餐。一边吃，一边还可以看看新闻。音乐可有可无，但播放器里必然有一支他最喜欢的曲子在等待着。出门的时候，换一身自己最喜欢的半旧休闲衫裤，去赴一场有点儿期待又不至于太过激动的约会。打开门，发现天气不晴也不雨，不冷也不热，天高云淡，空气清新，最好有一点点风。各种工作上生活上的问题通通圆满地告一段落，晚上回来还可以做自己想做的事情，明天也不用着急去上班……

此刻，他站在G市商业区时代广场的花坛附近，一切很完美，虽然不一定完全达到他的理想境界，但是也相去不远。除了天气，除了他喜欢的球队赢得了比赛，还有太多的理由让他心情大好。

昨天，也就是星期五，他的案子在法庭上胜诉，以奸猾出名的被告人终于伏法，就连检察长都说他确实赢得漂亮。他在城南区人民检察院多年来胜诉率最高的纪录得以保持，可以说是给他在城南区的工作经历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据可靠消息，他升迁的调令已经到了市院，事业更上一层楼已是板上钉钉的事情。

昨天晚上，韩述的几个同事朋友为他庆祝。四个人喝了四瓶伏特加，早上醒来他居然没有感觉到头痛，天气如他希望般的好，找不出什么可以挑剔的，就连把车停到广场的地下停车场时，也正好赶上了一个最佳的车位。所以，虽然女朋友已经迟到了二十五分钟，却并没有让他的好心情打一点儿折扣。

身边走过四五个大学生模样的年轻女孩子，叽叽喳喳地笑闹着，眼睛不住地朝他张望。

韩述抬起头，回应了她们一个笑脸，结果那几个小女生反倒不好意思地红了脸，你推我搡地跑开了。他轻轻哼着只有自己听得到的歌，单手插在裤子口袋里，另一只手漫不经心地摘着花坛里开败了的杜鹃花。这花谢了之后不容易自然脱落，枯萎成一团还留在枝头上，既占用了植株的养分，也有碍观瞻。

就在摘到第十七朵的时候，肩膀上忽然一阵剧痛传来，韩述的好心情就像一面镜子，在这重重一击之下出现了第一道裂痕。

韩述深呼吸了几下，回过头，果然看到了那张熟悉的笑脸。他本来想说：“我更喜欢听到‘Hi’这种打招呼的方式，而不是铁砂掌。”但是想了想，还是算了，他便笑了笑说道：“你总算是来了，不知道是谁在电话里说的，晚到的人要请吃饭。”

朱小北豪气干云地掂起脚，单手钩在韩述的肩膀说道：“请吃饭算什么，咱哥儿俩谁跟谁啊？不好意思了，出门换衣服的时候耽误了时间，久等了吧？”

对于朱小北的勾肩搭背，韩述很是别扭，咳了一声，轻轻地动了动肩膀，从她的魔掌里挣脱出来，如她所愿地说了句：“也没等多久。”

朱小北等的就是这句话。她一向不喜欢迟到的人，自己今天迟到了，觉得相当理亏。听到韩述这句话，她成功地卸下了自己的歉疚感，说：“我就知道你这家伙没到多久。”

“是啊，就三十七分钟而已。通常三十七分钟的时间我可以看完一份二十页左右的专业报告，快的话还可以结束一个庭审。当然，等你也是应该的……”韩述似笑非笑地看着朱小北露出快快的神情，视线不经意下移，终于看清楚了她的打扮。韩述的镜子哐啷一声出现了一条更深的裂痕，“你，你……朱小北，你穿的这是什么东西！”

也怪不得他吃惊，一向中性休闲打扮的朱小北今天一反常态地穿起了裙子。这也罢了，裙子就裙子吧，裙子可以体现一个女人的柔美，但是，但是！她的黑色条纹小西装和同色窄裙，还有黑色的细高跟鞋让韩述用了很大的力气才克制住自己有些扭曲的表情。

“有问题吗？”朱小北不自在地扯了扯裙子，看来她对自己非常规的打扮也不怎么自信。

韩述和朱小北认识半年，确定男女朋友关系两个月。两个人在一起的时候，韩述总是衣冠楚楚，朱小北却是永远的T恤牛仔褲布鞋打扮。他们俩的大媒人，也就是朱小北的好朋友郑微私下里不止一次提醒小北：“韩述是个相当讲究，也很注重细节的人，你就不能好好打扮打扮，别走在别人身边像个装修工人似的。”朱小北左看右看，没觉得自己跟装修工人有半点儿相似之处。可几次约会之后，她确实察觉到自己跟韩述相比，打扮过于随意。既然决定了要好好交往下去，她觉得自己有必要顾及一下对方的感受，所以就采纳了郑微的建议，在这个周六的早上，她穿上了自己唯一的一套裙子来赴韩述的约会。因为很多年没有穿过高跟鞋，朱小北从宿舍走到公共汽车站用了比往常多两倍的时间，这就是她迟到的原因。

朱小北认为自己着装的正式程度已经足以表示了她的诚意，可是今天站在她面前的韩

述，上身是一件条纹POLO衫，小蜜蜂似的，下着牛仔裤，脚上是一双VANS的帆布鞋，腕表也换了运动款，斜背着一个大包包，鼻梁上居然还架着一副黑框眼镜。这家伙皮囊不错，快三十岁的人了，扮嫩装大学生还有模有样的，只是，他们俩再一次严重不搭。

“靠，你今天干吗不穿西装打领带？”朱小北的挫败感油然而生。

韩述的笑容有些僵硬，“因为以前我不是刚下班就是刚下庭，今天我是来逛街的。还有，别在我面前说‘靠’字行吗？”

“我发誓再也不穿这套破行头了，什么叫费力不讨好，我就是了。”朱小北边说边摆手。

韩述安慰自己，她也算是有心，于是笑着拍拍她的肩膀说：“行了，你妈妈的这套衣服还不错。”

“靠，这是我的——”

“叫你别说这个字。”

“喂，我说韩述，你这一身还挺人模狗样的，不错不错。”

“我当你是赞美了。”

“我当然是赞美你啊，不过我听说一个男人太讲究，八成是同性恋……”

“我也听说故意捏造并散布虚构的事实，贬损他人人格，破坏他人名誉的行为，可以构成诽谤罪，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两人你一句我一句地往商场里边走，韩述说他家的床单都该换新的了，朱小北自告奋勇地以自己“绝佳”的眼光陪他挑选，这也是这对情侣第一次周末单独约会。

韩述认识朱小北，是在他旧同事兼朋友的婚礼上。他是伴郎，朱小北是伴娘。据说这是最容易擦出火花的一种关系，不过那天韩述不但没有冒一点儿火花，反而冒出了不少冷汗。他从来没有见过如此剽悍的女博士，活脱脱就是一个女流氓，都说斯文败类，朱小北连斯文的边都沾不上。那时他有婚约在身，唯一的期盼就是轮到自己结婚那一天能够免受这一轮折腾，没想到结婚前三个月，他和未婚妻分道扬镳，林静的新娘子郑微非要安慰他受伤的心，于是就隆重地推出了朱小北。

朱小北当时刚从新疆回到G市，至于她为什么跑到那么远的地方去读博士，又为什么还没拿到博士学位就回来了，韩述并不知情。他之所以没有拒绝这个乱点的鸳鸯谱，首先是无聊，其次是不想拂了林静夫妇的好意，于是本着“存在即是合理”的心态，大家就出去玩了几次。没想到几番接触下来，他竟然跟朱小北一拍即合，恨不能立刻烧黄纸烧拜。

朱小北这个人看上去痞了一点儿，很容易给人大大咧咧的感觉，实际上是个性情中人，她比很多女孩子心胸宽广，又不失细腻，长得也不错，再加上两人家庭出身、教育背景、工作条件相当，又都有找个人结婚的打算，所以互相都觉得对方不失为一个交往的好对象。

两个月前的一天，韩述和朱小北约好一起去打羽毛球。中场休息的时候，两人都是满身

大汗，韩述边给朱小北递水边说：“不行了，再被我老妈老头子这么念下去我就要死了。”

朱小北嗤之以鼻，“你家那些算什么，能跟我家那头母老虎比吗？以我二十七岁的高龄，还能让我老娘当着认识的、不认识的人的面拧着耳朵骂我身边连一只公蚊子都没有，丢尽了老朱家的脸，我才是想死的心都有了。本来我在新疆待得好好的，结果我老娘杀了过去，说给我两个选择，一是回东北，二是好好给她找个未来女婿，结果我二话没说卷起铺盖就到这儿来了，我骗我老娘说南方的男人好上钩，要不她还肯放人呢……”

韩述发现，朝朱小北倾诉不幸是完全错误的一件事，她是那种典型的你对她说“我头痛”，她回你一句“头痛算什么，我脑子里还长了一个瘤”的那种人。不过朱小北的这番惨痛回忆除了让韩述心有戚戚然，还激起了他的某种灵感，所以他微微一笑，说了句：“朱小北，要不……我将就一下？”

朱小北愣了0.1秒，然后用力地拍了拍韩述的肩膀，“那就便宜你了。”

两人就这样开始了他们的“情侣生涯”。韩述前段时间一直在忙一个比较棘手的案子，朱小北刚在G大机械系混了个助教，整天忙得屁颠屁颠的，所谓的几次约会也不过是彼此下班后一块儿吃顿饭。仅有的一次去看电影，开场没五分钟，韩述就被一通公事的电话叫走了，剩下朱小北昏昏欲睡地在电影院熬过了剩下的八十五分钟。严格说起来，这个周六，还是他们第一次郑重其事地拍拖。

刚走到商场门口，就听到一阵争吵声。韩述和朱小北循声看去，夫妇模样的两个中年人在那儿吵开了，男的要走，女的死命拽住他的衣袖，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说：“你要死到哪儿去，一家老小都不要了吗？”两人推搡之间，矛盾升级，竟然在大庭广众之下厮打了起来。男人天生体力占上风，女的好几次都险些被他推倒在地，路人纷纷侧目。

“真受不了。”朱小北看得有些恼火，转头看了一眼韩述，韩述面容平静，视若无睹，手却紧紧拽住她，显然是在下意识地质制她多管闲事的冲动。

对于韩述而言，在检察院多年，他见惯了这样打起来如有杀父之仇的冤家夫妻。刚出社会的时候，他也疾恶如仇，见不得一个弱势的人被欺负，恨不能替天行道，结果横插了一手之后，人家夫妻俩的恩怨反而成了人民内部矛盾，两口子一致对外去解决多管闲事的人和机构。对于这种事情，最好的解决方式就是让人民自行解决他们的内部矛盾。

韩述的心思，朱小北也知道一些，她对自己说，好端端的，去蹭这浑水干啥。就在她一只脚已经踏进商场门口的时候，啪——清脆的一声响起，她猛地回头，那个男人竟然狠狠地在他老婆脸上甩了个大嘴巴子，那女人整个就似破布娃娃一般斜着跌了出去。

“靠！太不像话了。”

韩述来不及说话，朱小北就像点了火的“神六”朝是非中心冲去，她先是扶了那女人一把，然后便气势汹汹地呵斥那个男人：“你还要不要脸了，把你老婆当沙包打啊！欺负女人算什么本事，我最看不起你这样的男人！”

朱小北原本就长得高挑，穿上了高跟鞋，更是比那个瘦小的南方男人高出半个头不止，兼之柳眉倒竖，杏眼圆睁的模样，气势上一下子就压倒了那个男人。她往前走多少厘米，那个男人就退后多少厘米，靠在大理石柱上的女人捂着脸，一时间也好似被这突然的变化吓呆了。

那男人退了几步，终于反应了过来，朱小北的介入虽然突然而有力，可是她毕竟是个女人，白领打扮，能够强悍到哪里去？当着许多人的面，他也不能让人看了笑话。不知是不是怒向胆边生，那男人吼了句：“你算哪根葱，我打我女人关你屁事？”说完为了证明什么似的撞开朱小北，朝着柱子边瑟瑟发抖的女人就是一脚。

要是平时，朱小北断不会让他这么容易得逞，可是她就吃亏在穿着一双她并不习惯的高跟鞋，翘起了一下，没来得及阻止。那个男人的放肆和不把女人当一回事的模样差点儿没把她气炸，火冒三丈之下她也管不了那么多，脱了高跟鞋拿在手里，朝那男人的肩膀就是狠狠的一下，那男人痛叫一声，竟然转过头跟她打了起来。

“……对，老李，就在xx商场的大门口，麻烦你马上找几个在附近执勤的兄弟过来看一下……”还在寄希望于文明解决的韩述惊见那边战况的转变，哪里还顾得上打电话。他好心情的那面镜子今天看来注定是要千疮百孔了，他朝天空看了一眼，不得不加入战局，匆匆上前几步，强行将朱小北和那个男人分开。

看上去，朱小北和那个男人都是动了真格的，要不是韩述还算勤于锻炼的主，还真当不了这和事佬。

“够了啊，谁都别动了！”韩述厉声道。

都说长期从事公检法的人身上多有戾气，韩述平时虽然看上去就是一个热爱生活的五好青年，但义正词严之下，也有一种凛然的气势。那男人手脚停住了，嘴上却不放松，指着朱小北道：“你这疯女人，别以为找来了姘头我就怕了你。”

“说什么你？”朱小北还想扑上去，被韩述一把扯到身后，他指着那男人的鼻子，“再说一次，够了啊。嘴巴放干净一点儿，要不然拘留所的四十八小时也不是那么好过的。”

商场附近就有治安岗，韩述那通电话的作用发挥得相当之快，两个身穿制服的年轻人已经朝这边赶过来。那个被打的女人抽噎着上来拉住了她老公的胳膊，“走吧，我们走吧，别惹事了。”

“还不是你这扫把星？”男人骂着老婆，借着台阶下台，“老子不跟你们计较。”说完，恨恨地和女人一起转身离去。

朱小北看着那女人小心翼翼地搀住她丈夫离去的背影，露出了一个叹为观止的神情。韩述忙着跟赶过来的几个协警打招呼致谢，送走了他们之后，才无语地上下打量朱小北。她的头发乱了，裙子上有鞋印，手背上似有瘀痕，假如韩述没有记错的话，那个男人的情况只会比她更惨。他掏出纸巾，一言不发地递给朱小北。

朱小北自知有些过激，在韩述面前也有些讪讪地接过了纸巾，就有一下没一下地擦拭着狼狈的自己。

“那个……也不怪我，那男人太可恨了，我最烦打女人的男人，要是再让我遇到他，我非……”朱小北竭力辩白道。

韩述冷笑一声，还是不说话。

朱小北所认识的韩述总是嘴角带笑的模样，今天这个样子，倒是从没见过。不知为什么她竟觉得自己有几分理亏，干咳了两声，岔开话题，“看不出你还挺有办法嘛，一个电话那些警察就过来了，不错，不错。”

“他们的上司卖的是我家老头子的面子。”韩述淡淡的，显然不怎么吃她这一套，“朱小北，我有些怀疑你是不是做了变性手术的男人。”

朱小北闻言心想，惨了，这下好不容易找到一个“人模狗样”的嫁人对象，说不定就这么黄了，她没事管人家两口子打架干什么啊，到时候她老娘杀过来打得她屁滚尿流，谁来管她？想到这里，她心里油然升起了一阵难以名状的愁绪，不由自主地低下头去，与其让别人否决了自己，还不如如有自知之明一些。于是，她用少见的低声说了句：“韩述，这是我的事。”

就是这么平淡无奇的一句话，让韩述心中的那面镜子轰然而碎，所有的碎片，每一片都那么亮，亮得他无处躲藏。这一句话，这一低头的样子，好像是前世的记忆，似远还近，许多渴望想起的、害怕想起的片段在每一块碎片里闪回，那个名字呼之欲出，韩述咬了咬牙，才没有让那两个字脱口而出。他原本开始质疑自己和朱小北是否适合的一颗心，就这么毫无原则地软了下来，弯腰拾起了她掉落在一旁的高跟鞋，本想为她穿上，没想到鞋跟都断了。

韩述终于忍俊不禁地笑了，“我算服你了，女战神。”

朱小北浑然不觉身上的疼痛，朗然一笑，随随便便套上了那断跟的鞋子，就对韩述说道：“走，先陪我去买双运动鞋。”她抬头的时候，没发觉韩述瞬间有些失望的神情。

韩述搀着一脚高一脚低的朱小北，一边认真地问：“唉，刚才你那一招叫什么来着……动感光波？”

“我还没使出我的杀狼锤，下次让你见识见识。”

第二章

十一年后的重逢

只是想不到，他有一天会连站在面前的一个人都没有办法确认，甚至她的声音，他也在时间的长河里遗忘了。

在商场门口打架把鞋跟打断，最大的好处就是不需要走多少步，便可以重新买到一双新鞋，这种幸运基本上等同于在医院里晕倒，直接被抬进急救室。韩述这样想的时候，忽然觉得这种语态和思维逻辑似曾相识。他记得曾经有那么一个人说过，人最幸运的事情其实就是做噩梦，醒来后发现原来梦里的一切都不是真的，那种庆幸的满足感简直难以言喻。

韩述不知道今天的自己为什么这么容易想起以前的人和事，一个小小的细节都足以让他联想，莫非他三十岁生日还没到来，就提前进入了衰老期，人进入老年的重要心理特征不就是太过于念旧吗？莫非他三十岁生日还没到来，就提前进入了衰老期。

朱小北是打算直接朝CONVERSE的专柜奔去的，韩述制止了她，说：“朱小北，你穿着这身，再套双运动鞋，还不如直接从我尸体上踩过去得了。”朱小北听他这么说，只得老老实实从命。

出乎朱小北意料的是，韩述不但自己在着装方面颇有心得，就连挑女鞋都有独特的眼光。他为朱小北一眼相中的那双平跟单鞋，让一向对淑女风格颇不以为然的朱小北也觉得可以接受。

“我说，你是不是经常送女人鞋子啊？”朱小北弯腰试鞋的时候，故意瞪着眼问道。

韩述笑道：“哪能啊，挑鞋这种事情只需要眼光，不需要熟能生巧。这是我第一次陪女孩子买鞋。”

“哈哈，说实话，我不怎么信，不过这也不重要啦。”朱小北相当老实。

韩述双手一摊，没有再解释。他自己知道，这其实是他第二次出现在女鞋专卖的地方，至于上一次……时间太过久远，不提也罢。

鞋子还没上脚，朱小北忽然停下来把鞋子翻来覆去地看，“现在我有点儿相信你是第一次了。韩述，这根本就不是我的码数嘛。”

“怎么，这就是6码的啊。”韩述有些奇怪。

朱小北拎着鞋子在眼前晃了晃，“谁告诉你我穿6码？姑奶奶我穿9码……你这是什么表情，没见过大脚女人，还是你以为全世界的女人都应该穿6码？”

韩述被她夸张的表情弄得有些尴尬，搓了搓自己的脸，自我解嘲地发笑，世界上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自然也不会有两只相同的脚，他怎么会这样想当然，简直是一个没有常识的低级错误。

等到朱小北换上了新鞋，两人一块儿在楼上的家纺区逛了一轮，朱小北觉得都挺好，韩述偏偏没有看上合适的，于是她抱怨：“没见过你这么挑剔的男人，比女人还麻烦，不过是晚上上身下的一块布，至于费这么大的心思吗？”

韩述并不认同她的观点，“一个人一生之中大约有超过三分之一的时间是在睡眠中度过的，合适的床品可以让人休息质量更好，这很重要。”

“有机会我真要去你家见识见识。”

这句话朱小北不过是信口说说而已，韩述却当了真，停下脚步，“也是，择日不如撞日，要不逛完之后一起回我住的地方，我的西餐做得还可以下咽。”

朱小北不是笨蛋，她知道韩述的这一次邀请意味着什么，认识以来，虽说名义上是男女朋友，但是他们最大的亲密程度也仅限于并肩而行时手牵着手，就连一个拥抱都还没有。朱小北认为自己是一个纯洁的人，正好遇上了另一个纯洁的人，这没有什么好奇怪的，但是她的朋友郑微却断言他们两个中间必然有一个有毛病，而且，从郑微的语气中，似乎已经确定有毛病的那个人绝对是朱小北，这让自尊自爱的好青年朱小北未免有些气馁。韩述的这个提议，说不定是他们之间进一步发展的某个契机。饮食男女，不就是那么回事吗？

想到这里，朱小北郑重其事地点了点头，韩述在她突如其来的严肃表情中感到有些莫名。

“没看上合适的？我有一个朋友，在一个布艺店里上班，那店面好像就在这附近，听说做出来的东西都是很不错的，非常适合你这种小布尔乔亚情调的腐败分子，要不，我带你去看看？”

韩述想想，今天有的是时间，看看也无妨，便可有可无地点了点头。

朱小北所谓“不远”的概念跟韩述的理解相差甚远，他们上了韩述的车，过了五个路口，左拐右拐，才到目的地。韩述停好了车，发现那间布艺店其实是一个开得挺大的连锁店，貌似在刚才的商场隔壁就有一家分店。当然，朱小北为朋友招揽生意，肥水不流外人田的心态他完全可以理解，所以他也不说什么，跟着朱小北走进店内。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这家店相对比较偏僻的缘故，虽然是周末，偌大的店面内，客人也不

是很多，好几个穿着制服的女店员都闲在那里，三三两两地闲聊。

既然来了，就要不虚此行，最好不要再次空手而归。本着这个念头，韩述挑选得相当仔细。朱小北似乎已经找到了她的朋友，在另一边的角落里热烈地寒暄着，直到韩述已经把床单的图册翻了个遍，才听到她和她的店员朋友走过来的脚步声。

“怎么样？挑剔大王，看到入您贵眼的宝贝没有？”朱小北站在韩述的身后笑着问。

韩述回头，朱小北指着她身边的人对韩述介绍道：“这就是我说的那个朋友。”

韩述朝那女子礼貌地一笑，继续专注于他的床单挑选。他的手边有不少的样布，白的、蓝的、紫的，方格的、碎花的、刺绣的……太多了，太乱了，足足过了几秒钟，那些五颜六色才在他反应有些滞后的心里轰然炸开，那绚烂的中央是刺眼的白。

“没有合适的吗，需不需要我向您推荐几款？”

韩述转身很慢，他听人说，做梦的时候，转身要轻一点儿，否则就会醒了，虽然他到目前为止还搞不清，这究竟是好梦还是噩梦，可这梦的碎片在他心底究竟已经藏了多少年？

是她？不是她？韩述愣愣地直视眼前那张面容，悲哀地发现自己竟然一时之间难以断定。十一年了，那一天之后，他们再也没有见过。韩述很少让自己想起她，但是他知道即使她留下的印记再模糊，到死他也没有办法彻底抹去。只是想不到，他有一天竟然会连站在面前的一个人都没有办法确认，甚至她的声音，他也在时间的长河里遗忘了。

那一头长发不见了，眼前这个人也不笑，韩述也不知道那个酒窝到底存不存在，她穿着和其他店员完全一样的橙色马甲，看上去跟一个普通的布艺店员工没有什么不同。许多年前的那一天，那个人没有看韩述一眼，假如当时他们目光相遇，那个人的眼里想必是有恨意的，可是眼前这个女子的一双眼睛平静无澜。

“韩述……韩述，你搞什么鬼？”

当韩述意识到自己有可能失态的时候，他不知道朱小北已经叫了他多少声。

“没事，我没事。”他说给朱小北听，也是说给自己听。

那个女子朝朱小北微微一笑，“那两位就自己慢慢看吧，我们店里的款式还是很多的。”

“行，你忙你的。”朱小北点头，目送她朋友转身离开，韩述已经转过身去背对着她，继续翻着那一摞样布。

“韩述。”

“嗯？”

“这一摞你刚才已经看过了。”

“哦，我想再看看，刚才有一款不错，你看，就是这宽蓝色条纹的，怎么样，不错吧？”

“床单是不错，问题是你看上去不太好。喂，你额头都是汗。”

“……小北，我问你个事，你那个朋友……她叫什么名字？”

“你问她啊，她姓谢，你们认识？……”

朱小北话还没有说完，韩述就绕过她朝那女子离开的方向追了过去。那边的角落里有几个店员，这个不是她，那个……那个也不是她。

韩述抓着一个和她穿着相同的橙色马甲的店员，就像抓到了一根救命稻草，“她呢？她去哪儿了……谢桔年去哪儿了？”

被韩述抓着胳膊的店员显然相当吃惊，连带着也口吃了起来，“桔年啊……我，我们店长刚刚交班，走了……从后门走的。”

“后门在哪里？”

“从沙发那边的走道过去就是了。”

韩述说“谢谢”的时候，人已经朝后门的方位跑了过去，穿过沙发后面的那个走道和那扇门，一条巷子就呈现在他眼前。她没走多久，也绝对没走多远，这条巷子只有一个方向，只要他追出去，现在就追，一定赶得上。可是，韩述站在门边，却忽然挪不动自己的脚了。

要是他追上了她，该说什么，一句“对不起”？她肯要吗？说完了对不起，接下来他该怎么办才好？十一年了，韩述还是没有想好，他是想见到谢桔年，还是害怕见到谢桔年。这些年里只要他肯花半天，也许更少的时间去找，不愁找不到她的下落，可是他不敢，他怕自己在她面前无地自容，光是想象，已经足够让他感到卑怯。

他们就生活在一个城市里，很多次，也许他的车在她身边呼啸而过，也许他们在超市里相邻的两个货架擦肩而过，也许他们在同一个十字路口一个朝南走，一个朝北走，也许在一间不知名的小餐厅里，他坐过的位置，她才刚刚离开……可是四千多个日日夜夜，他们没有遇见过，韩述该为此庆幸还是失望呢？

有人在这个时候拍了他的肩膀，不用回头，这是朱小北的招牌动作，可是这一次她的力道很轻。

“她欠了你的钱？”朱小北笑着问，“要是真欠了你的钱，尽管追，不要给我面子。”

韩述退了一步，关上了通向小巷的那扇门，再搓了搓自己的脸，有些赧然地笑，“还以为是一个旧朋友，好像是认错了，真丢脸。”

朱小北习以为常地勾着他的肩膀，“有啥丢脸的，认错了人，她又跟你的那个朋友同名同姓，这事不多见。对了，那床单我让人开单了，再挑下去我要翻脸了。”

韩述把她的手从自己肩膀上拿了下来，笑道：“等我一会儿，我去付钱。”

两人回到车上，韩述发动车子，“我送你回去？”

朱小北揉了揉自己的腿，“再不回去我的腿就要断了。”

韩述一直把她送到G大的教工单身宿舍楼下，道别之后，他忽然对着已经一只脚踏出车门的朱小北说了一句：“不好意思啊，小北。”